

##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持有公司股份 58,700,18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.44%）的股东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计划在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88 万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%）。

2017 年 6 月 5 日，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悉持股 5%以上股东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贝鑫”）的股份减持计划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名称：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二）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宁波贝鑫持有公司股份 58,700,1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44%，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58,700,180 股。

#### 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：

1、股份来源：公司非公开发行；

2、减持数量：不超过 788 万股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）；

3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；

4、减持方式：通过集中竞价或其他合法方式；

5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承诺事项：

1、宁波贝鑫在非公开发行时，承诺自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予以锁定，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。

2、特别承诺:若宁波贝鑫最终成为公司股东,在作为公司股东的期间内,仅作为公司的财务投资者,宁波贝鑫承诺无条件、不可撤销的放弃所持公司股权所对应的提案权、表决权。宁波贝鑫不向公司推荐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人选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宁波贝鑫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承诺。

(三)拟减持的原因:

宁波贝鑫作为财务投资机构,已长期持有公司股票,为保证投资人的投资权益,故宁波贝鑫拟减持其部分持有公司的股份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事项

(一)宁波贝鑫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,公司将督促宁波贝鑫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,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6日